**屏東縣政府110年「愛戀星村浪漫樂桌遊」未婚聯誼活動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： | | 身分證字號： | | 填表日期：年 月 日 | |
| 性別：□女 □男 | 生日：民國年 月 日 歲 | | | | (彩色半身照) |
| 服務機關： 現任職稱：  聯絡電話：(公) (私) (手機)  通 訊 處：□□□  E-Mail：  **（本欄請填寫詳細，並可即時連絡本人，如因填寫不清致無法通知繳費請自行負責）** | | | | |
| 緊急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 | | | | |
| 婚姻狀況：□未婚**（婚姻存續中或已有婚約者不符合參加資格）**□曾有婚姻 | | | | | |
| 最高學歷： | | | | | 膳食：□葷□素 |
| **身分證正面、反面影本**  浮貼此處 | | | **識別證正面、反面影本**  浮貼此處 | | |
| 註：  1.報名資料由承辦單位妥善保存保密，報名人應據實填列，如有不實，由報名人員自負法律全責。  2.報名表請黏貼最近6個月內之彩色照片及身分證、員工識別證正反面影本，於110年4月12日前以郵寄(郵戳為憑)、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屏東縣政府人事處給與科(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南棟2樓)完成報名，並來電確認報名事宜(08-7320415#6545張小姐)。  3.錄取參加人員俟主辦單位核定後，由委辦廠商通知繳費。接獲繳費通知者，請於110年4月16日前以匯款方式繳交活動費用新臺幣500元（以匯款日期為準）不受理現金繳納。  4.繳費後請電洽委辦廠商確認(0905-328-499吳專員)，並將繳費證明填註服務單位、姓名及連絡電話，拍照傳送至【Line ID：BEARS99】。  5.匯款相關資料：（請接獲通知錄取後再行繳款，勿逕自匯款以免造成困擾）  匯款帳號：00418870046469  代收銀行：郵局700  戶名：陳宏致  熊熊整合行銷企業社-專案聯絡人：吳專員聯絡電話：0905328499  6.繳費後，如有特殊原因無法參加，須於110年4月19日前告知專案聯絡人。逾期所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又費用退還，仍須酌收行政手續費新臺幣30元整。 | | | | | |